

# 关于 2020 年秋季开学及暑期相关工作的通知

全院各单位（部门）：

为使全院师生员工度过一个平安愉快的暑假，保障学院各项工作正常运转，现将 2020 年秋季开学及暑期相关工作安排如下：

## 一、秋季开学时间

**学生：**8 月 31 日-9 月 6 日办理学生报到注册（分批错峰报到，学生具体报到时间另行通知），9 月 7 日正式上课。

**教师：**9 月 4 日报到，9 月 7 日正式上课。

**坐班人员：**7 月 31 日—8 月 30 日，轮休 15 天，8 月 31 日正式上班。

注：为确保暑假期间学院工作有序运行，7 月 31 日—8 月 30 日暑假期间坐班人员实行轮休制，需各部门暑假期间处理的事项，要有专人对接落实。处理事务要及时、高效、不拖延。

## 二、工作要求

1. **安全工作。**秋季开学之前，学生未经批准不得返校。各二级学院要组织召开好网上主题班会，加强学生防疫、防溺水等安全教育，学生工作部要进行督促检查，确保落地落实。

各单位（部门）要认真排查和化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稳定风险隐患，严防各类安全事故发生。放假前要督促各单位（部门）做好防火、防盗等安全工作，杜绝安全隐患。资产与后勤管理部要会同有关单位对全院各单位（部门），特别是实验室、配电室、宿舍、机房等要害部门和关键部位进行重点检查，落实安全防范措施，加强值班值守。



**2. 疫情防控工作。**各单位（部门）要继续抓好暑期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，密切关注疫情发展变化，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，推动各项防控措施落实落地。全体教职工要安排好暑期工作和生活，注意做好个人防护和安全防范，减少个人外出，原则上不去国（境）外和国内中高风险地区，确因特殊需要前往的，要按照学院防疫领导小组的规定办理报告审批手续。

**3. 防汛预备工作。**学院已成立防汛巡堤预备队。各单位（部门）协调安排好防汛人员，做好上堤准备。党政办公室、资产与后勤管理部要做好防汛物资、工具、车辆及服务保障等各项准备工作，确保防汛工作顺利开展。

**4. 暑期值班工作。**各单位（部门）要严格执行暑期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。值班人员要严格遵守作息时间（上午：8:00—12:00，下午：14:00—17:00），确保信息畅通，做好值班记录和交接班工作。各单位（部门）带班领导要负责检查本部门值班工作，及时妥善处理突发事件，发现重大问题要按规定及时向值班的院领导和党政办公室报告。

### **5. 招生宣传工作。**

各单位（部门）要以发展和稳定招生宣传队伍为基础，以拓展招生宣传渠道为重点，以“宣传+激励”为抓手，充分调动教职工积极性，发挥校友、学生骨干作用，处理好省内宣传与省外宣传、集中宣传与分散宣传、线上宣传与线下宣传三个方面的关系，按照“分类协调、两级管理、分段推进”的原则，高效、规范、务实地开展招生宣传工作。

### **6. 新学期的准备工作。**

人力资源部：检查教职工上班情况，对未办理请假手续又未按时上班人员予以通报。



教务部：落实下学期的教学计划、任课教师以及教务、教学中的相关事宜（详情见教务处有关通知）。

学生工作部：要利用座谈会等形式，及时了解师生所关注的热点问题，掌握师生的思想状况。汇总全院学生报到情况，安排党员督查团查课工作，做好学生宿舍调配和新生宿舍入住安排工作。

资产与后勤管理部要完成一号教学楼教室公共区域改造、新生宿舍的修缮、体育场馆灯光升级、大礼堂声光电设备升级、会议室音响设备等工程维修改造项目；采购学院行政、教学相关设备，积极改善学院办公条件；调整学院各二级单位办公、教学用房，优化学院资源配置。做好防疫物资储备工作。

各二级学院：要做好学生报到注册准备工作，统计到校学生情况，对因故不能按时到校学生按规定办理请假手续。配合做好学生宿舍调配工作。

各单位（部门）值班安排（盖章纸质版和电子版值班表）请于7月20日下午17点前各单位（部门）、各二级学院值班表，经过负责人审核签字盖章后发学院QQ群，并交党政办公室（办公楼203室，联系人：蒋婷，电话87194539）。

特此通知。

武汉工程大学邮电与信息工程学院

党政办公室

2020年7月15日